

赤壁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 供应计划

赤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一、计划编制目的及意义	1
(一) 目的	1
(二) 意义	1
二、计划编制的指导思想	3
三、计划编制的原则	3
(一) 城乡统筹原则	3
(二) 节约集约用地原则	3
(三) 供需平衡原则	4
(四) 坚持科学发展, 合理控制供应总量	4
(五) 优化用地结构, 统筹兼顾城乡发展	4
(六) 坚持有保有压, 保障重点项目用地	4
(七) 盘活存量用地, 控制增量供应	4
四、计划编制的依据	5
(一) 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据	5
(二) 技术依据	6
五、计划适用范围及实施期限	7
(一) 范围	7
(二) 期限	7
六、计划指标	7
(一) 供地总量的确定	7
(二) 供地结构的确定	7
(三) 供地布局的确定	8
(四) 供地时序的确定	14
(五) 供地方式的确定	14
七、住宅用地(含保障性住房)计划指标	15
八、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计划指标	15
九、供应计划政策导向	16
(一) 优化土地供应结构	16

(二) 优化空间布局	17
(三) 促进土地集约利用	17
(四) 促进土地生态化利用	18
(五) 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决定作用	18
十、供应计划的保障实施	19
(一) 建立土地供应计划实施的组织机制	19
(二) 加强国有建设用地供给计划动态监管制度	19
(三) 推进土地收购储备制度建设	20
(四) 强化保障性住房用地供应与管理	20
(五) 加强存量土地潜力挖掘	20
(六) 合理调整土地供应计划	20
(七) 奖励措施	21
附件	22
附表 1 赤壁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22
附表 2 赤壁 2024 年度住房用地供应计划表	23
附表 3 赤壁 2024 年度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24
附表 4 赤壁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25

一、计划编制目的及意义

（一）目的

为切实加强土地宏观调控，合理配置土地资源，准确了解实际用地需求，科学安排国有建设用地供应，保障项目建设用地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促进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号）和《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编制2020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土地储备三年滚动计划的通知》（鄂自然资函〔2020〕264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特编制《赤壁市2024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为赤壁市土地供应管理起到较好的促进作用。

（二）意义

《赤壁市2024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是做好赤壁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与土地利用年度计划衔接的重要环节，是落实赤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以及城市的功能分区与布局的重要依据，也会影响到国家土地管理法规政策的落实和参与宏观调控的效果，同时，供地计划也是促进土地市场供求基本平衡的重要手段，是建立以供给引导需求的土地供应机制、增强政府调控土地市场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合理制定2024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对市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的总量、结构、布局、时序和方式作出科学安排，能提高政府供地的前瞻性、科学性、针对性和合理性。减少土地市场运行的盲目性。

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是增强政府调控能力的重要手段。编制和实施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是政府实施主动供地制度，通过土地供应主动参与社会经济宏观调控的必然要求。通过分析土地

市场供求状况，编制实施科学合理的土地供应计划并予以公开，可以充分发挥计划对土地市场的调控和引导作用，一方面可以实现土地供应总量的控制，有利于实施以供给决定需求的土地供应政策，增强政府运用土地政策调控经济运行的主动性，优化土地利用结构，促进土地集约利用。另一方面，使投资者可以通过土地供应计划信息对市场前景进行正确的分析，形成正确的心理预期，从而达到调控自身投资行为的目的，保证土地市场和房地产市场公开、安全、平稳运行。同时，科学制订土地供应计划也是保护耕地，防止城市无序扩张，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基本国策的重要途径。

2.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是解决目前土地供应中存在问题的关键抓手。随着我国土地有偿使用制度的逐步推进，土地市场体系基本建立，市场机制的基础性作用开始得以发挥，但与其他要素市场的发展相比，土地市场的发展还处在初级阶段，反映资源稀缺程度的价格形成机制还远没有建立，土地供应机制和配置效率还与社会经济发展的要求不相适应。编制土地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能确保土地供应的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是解决目前土地供应中存在问题的关键抓手。

3.实现赤壁市土地供应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土地供应量基本控制在计划目标范围内，在保障用地需求的同时，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4.进一步优化住宅用地供应结构，突出保民生和稳市场。依托于政府土地储备开发工作基础，政府调控市场和住房保障能力得到增强。

5.确保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使城市承载和服务能力显著提高。促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保障重点项目用地供应，实现重点发展。

二、计划编制的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湖北省“一元多层次”战略体系部署，形成“省级部署、咸宁推进、赤壁落实”的格局。融入“一带一路”倡议，发挥赤壁作为“万里茶道源头”优势，以“茶文化”为纽带加强对内对外经贸合作与文化交流，带动茶产业、旅游产业等优势产业发展再上新台阶。结合赤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发展目标和 2024 年赤壁市发展思路和实施重点，按照“控制总量、优化增量、盘活存量、提高质量”的总体要求，以“转型升级、绿色崛起”为主线，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三、计划编制的原则

（一）城乡统筹原则

通过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建设，进一步加大计划管理力度，从赤壁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整体出发，协调区域之间、行业之间、开发建设与生态保护之间、效率与公平之间、近期与远期用地之间的关系，优化土地资源配置，加强建设用地管理，维护土地所有者和土地使用者的合法权益，增强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城乡统筹发展为目的，加大对涉农建设项目的供应力度，充分发挥城镇对农村的辐射和带动作用，建立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长效机制，促进城乡协调发展，保障赤壁市区域全面、协调与可持续发展。

（二）节约集约用地原则

节约集约用地主要包括了三层含义：一是节约用地，就是各项建设都要尽量节省用地，千方百计地不占或少占耕地；二是集约用地，每宗建设用地必须提高投入产出的强度，提高土地利用的集约化程度；三是通过整合、置换和储备，合理安排土地投放的数量和节奏，改善

建设用地结构、布局，挖掘用地潜力，提高土地配置和利用效率。

（三）供需平衡原则

基于赤壁市及其各镇域的发展基础、区位条件及人地关系状况，按照科学发展观要求，优化城乡发展用地结构与布局，强化土地利用的区域主导功能，确定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合理确定土地供应总量，合理安排必要的建设用地，统筹兼顾各行业发展的用地需求，适度开发土地后备资源。

（四）坚持科学发展，合理控制供应总量

严格执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和国土空间规划，从源头控制建设用地总量，通过优化城市土地利用结构，科学规划各类项目用地，为我市科学发展提供持续的用地保障。

（五）优化用地结构，统筹兼顾城乡发展

实现全市整体布局的逐步改善，与空间规划的实施相协调，与城市发展理念相一致。按照规划功能分区，合理布置各类产业用地、基础设施用地和民生用地。统筹城乡发展，促进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公共服务向农村覆盖，实现城乡统筹一体发展；统筹老城改造和新区建设，释放老城空间，完善新区配套，实现新老城区互动发展。

（六）坚持有保有压，保障重点项目用地

确保经济建设发展和重点工程建设土地供给，保障对经济转型发展有重大作用的产业项目用地，保障民生用地和城市配套建设项目用地，保障城市基础设施和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土地供应。严格控制限制类建设项目用地供应，禁止对“三高两低”、落后产能和禁止类项目供地。

（七）盘活存量用地，控制增量供应

坚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镇建设规划为指导，科学合理配置

各类建设用地，努力盘活存量，控制增量，以需求指导供应，以供应引导需求，确保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四、计划编制的依据

（一）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19）；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
- （4）《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国发〔2004〕28号）；
- （5）《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6〕31号）；
- （6）《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国发〔2008〕3号）；
- （7）《国务院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9〕38号）；
- （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办发〔2010〕4号）；
- （9）《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39号）；
- （10）《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21号）；
- （11）《划拨用地目录》（国土资源部令第9号）；
- （12）《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 （13）《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国土资规〔2017〕17号）；

(14) 《自然资源部关于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的若干意见〉进一步加强土地供应调控的通知》（国土资发〔2007〕236号）；

(15) 《自然资源部监察部关于进一步落实工业用地出让制度的通知》（国土资发〔2009〕101号）；

(16) 《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房地产用地供应和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34号）；

(17) 《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编制2020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土地储备三年滚动计划的通知》（鄂自然资函〔2020〕264号）。

（二）技术依据

(1) 《国土资源部关于〈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号）；

(2)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21010-2017）；

(3) 《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和《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国土资发〔2006〕114号）；

(4) 《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国土资发〔2006〕307号）；

(5) 《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2008〕24号）；

(6) 《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国土资发〔2009〕56号）；

(7) 《自然资源部关于调整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实施政策的通知》（国土资发〔2009〕56号）；

(8) 《赤壁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年）》；

(9) 《赤壁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

(10) 《赤壁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11) 《赤壁市历年供地情况统计台账》；

(12) 其他相关文件。

五、计划适用范围及实施期限

(一) 范围

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规范〉(试行)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17号)和《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编制2020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土地储备三年滚动计划的通知》(鄂自然资函〔2020〕264号)等文件的要求,赤壁市2024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的范围涵盖赤壁市整个行政辖区内计划供应的全部国有建设用地。

(二) 期限

根据《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编制2020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土地储备三年滚动计划的通知》(鄂自然资函〔2020〕264号)文件要求,赤壁市2024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期限为一年,计划年度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计划中供应地块及区域根据社会发展需要,进行动态调整。

六、计划指标

(一) 供地总量的确定

赤壁市2024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为1157.82公顷,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为14.41公顷。

(二) 供地结构的确定

2024年度赤壁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中,商住用地79.59公顷,商服用地18.18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40.28公顷,工业用地90.51公顷,交通运输用地358.52公顷,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16.11公顷,特殊用地0.00公顷。

表 1 赤壁市 2024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用途	面积（公顷）	比例（%）
1	住宅用地	99.33	8.58%
2	商服用地	18.18	1.57%
3	工业用地	90.51	7.82%
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77.62	6.70%
5	交通运输用地	847.44	73.19%
6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24.74	2.14%
合计	——	1157.82	100%

（三）供地布局的确定

1.住宅用地布局

2024 年赤壁市计划供应住宅用地 99.53 公顷，其中保障性住房 19.74 公顷。具体项目和布局如下表所示：

表 2 赤壁市 2024 年住宅用地布局情况列表

单位：公顷

序号	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宗地位置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1	蒲圻街道办事处	老民政局地块	赤壁大道与银轮大道交叉口西南侧	住宅用地	0.93
2	蒲圻街道办事处	妇幼东侧地块	蒲圻派出所对面	住宅用地	0.20
3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公路局制管厂	周画路公路局制管厂	住宅用地	0.63
4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老农业局地块	京广线与沿河大道西南侧	住宅用地	0.68
5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祥云小区东侧地块	祥云小区东侧	住宅用地	0.39
6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疾控中心北侧地块	赤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北侧	住宅用地	1.00
7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老干部活动中心地块	老干部活动中心南侧，沙子岭路东侧	住宅用地	1.20

8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马港社区东洲大厦东侧地块	东洲大道北侧，东洲大厦东侧	住宅用地	0.67
9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华美达东侧地块	华美达酒店东侧	住宅用地	3.87
10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马港办事处对面地块	赤壁市客运中心南侧	住宅用地	2.66
11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老人福药辅地块	赤壁大道北侧、嘉一科技园东侧	住宅用地	5.85
12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原丽裳制衣厂地块	蒲圻大道与银轮大道交叉口东南侧	住宅用地	2.93
13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天诚线业、星聚地块	赤壁大道与银轮大道交叉口西东北侧	住宅用地	8.55
14	蒲圻街道办事处	碳素小区	赤壁市公安局消防大队西南侧	住宅用地	5.00
15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夏龙安置点周边地块	赤壁大道南侧、夏龙安置点北侧	住宅用地	3.09
16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秀兰一期东侧地块	河北大道北侧，秀兰一期东侧	住宅用地	3.70
17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站前路东侧地块	站前路东侧，河北大道南侧	住宅用地	5.21
18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新中医院后西侧地块	北山大道与复康路交叉口东南侧	住宅用地	8.00
19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粤海光电地块一	蒲圻大道与银轮大道交叉口东北侧	住宅用地	6.62
20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营里赤壁时代北侧地块	赤壁大道以北，京广线以南，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安全文明小区东侧	住宅用地	2.63
21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金马粮油地块	河北大道南侧，国林小区西侧	住宅用地	3.67
22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老银轮机械厂地块	河北大道以北，天骄华庭以东	住宅用地	5.53
23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外国语学校北侧	周瑜路与蒲圻大道交叉口东北侧	住宅用地	3.17
24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赤壁大酒店地块	陆水湖大道东侧，万泰华府小区西侧	住宅用地	3.40
25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赤马港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赤马港	住宅用地	11.27
26	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蒲圻保障性住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蒲圻	住宅用地	8.48
总计					99.33

注：数据来源于土地储备中心、住建局。

2. 商服用地布局

2024年赤壁市计划供应商服用地面积18.18公顷。具体项目和布局如下表所示：

表3 赤壁市2024年商服用地布局表

单位：公顷

序号	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宗地位置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1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开发区（二期）市场建设项目	生态新城铁路变电站东侧，瑞通大道南侧	商服用地	1.74
2	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斋公岭农贸综合批发市场建设项目	赤壁市蒲圻街道望山社区	商服用地	11.20
3	赤壁市	十四五加油站建设	赤壁市	商服用地	4.20
4	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托育综合服务中心	赤壁市蒲圻街道办事处，金鸡山路南侧，妇幼保健院西南侧，凤凰城东北侧。	商服用地	1.04
总计					18.18

注：数据来源于商务局、卫建局。

3. 工业用地布局

2024年赤壁市计划供应工业用地面积90.51公顷。具体项目和布局如下表所示：

表4 赤壁市2024年工业用地布局表

单位：公顷

序号	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宗地位置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1	蒲圻街道办事处	山海纺织项目	蒲圻办事处红旗桥社区华润电厂南侧	工业用地	48.80
2	中伙铺镇	盛翌达项目	中伙铺镇107国道外迁线北侧	工业用地	21.67
3	中伙铺镇	安坤新材项目	中伙铺镇光谷纵四路西侧与107国道外迁线交叉口	工业用地	13.33
4	中伙铺镇	德国碳基项目	中伙铺镇光谷产业园光谷纵四路东侧与107国道外迁线交叉口	工业用地	6.71
总计					90.51

注：数据来源于高新区管委会。

4.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布局

2024年赤壁市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计划供应77.62公顷。

其具体布局如下表所示：

表5 赤壁市2024年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布局表

单位：公顷

序号	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宗地位置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1	官塘驿镇	湖北崇阳罗家山风电场工程项目建设用地(赤壁)	官塘驿镇老虎岩村、葛仙山村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15
2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华润赤壁新能源基地230MW复合光伏发电项目-赤马港110Mw子项目	赤马港街道鲁庄村、杨泗庙村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67
3	赤壁镇、车埠镇、蒲圻街道办事处、茶庵岭镇	华润·赤壁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赤壁镇小柏山村能源储备建设项目	小柏山村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16
4	车埠镇	关于351国道武赤线改线段工程	洪水铺村、月山村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11.29
5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国网湖北咸宁赤壁市供电公司高新区供电所(开发区供电所)	赤马港街道夏龙铺3组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47
6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大湖咀遗址考古公园项目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夏龙铺社区3组南港大道北侧,体育中心东侧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30.64
7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陆水湖街道办事处、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中西南城郊结合部域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管网及场站建设工程	凤凰山社区、苦竹桥社区、铁山社区、斋公岭社区、营里社区、周画岭社区、锁石岭社区、青泉社区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15
8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蒲纺历史文化街区改造工程	蒲纺桃花坪路北侧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31
9	蒲圻街道办事处、赤壁镇、赤马	赤壁市城市安全运行建设项目	蒲圻大道与黄盖路交叉口西南侧、赤壁镇研学小镇内、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13.47

	港街道办事处		北山大道北侧、一水厂南侧		
10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消防设施提升工程项目	蒲纺工业园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27
11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中水综合利用项目	城南污水处理厂、陆水污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07
12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陆水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赤壁市陆水南干渠和陆水北干渠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3.86
13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车埠镇	湖北省陆水流域系统治理工程（三期）赤壁	赤马港车埠镇（压浸平台、泵站）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12.00
14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新建东洲泵站工程	赤马港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67
15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城区污水再生利用工程	望山城南污水处理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13
16	神山镇	湖北省赤壁市张家坝水库引调水工程	张家坝水库库岸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3.33
总计					77.62

注：数据来源于征地事务所、供电公司、文化和旅游局、住建局、水利局。

5. 交通运输用地布局

赤壁市 2024 年交通运输用地计划供应 847.44 公顷，其具体布局如下表所示：

表 6 赤壁市 2024 年交通运输用地布局表

单位：公顷

序号	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宗地位置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1	赤壁镇、车埠镇、蒲圻街道办事处、茶庵岭镇	赤壁长江公路大桥东延段项目	赤壁镇、车埠镇、蒲圻办事处、茶庵岭镇和沧湖生态农业开发区	交通运输用地	155.68
2	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四好农村公路”龙泉线改扩建工程	蒲圻办事处凤凰山社区、茶庵岭镇温泉村	交通运输用地	6.36

3	车埠镇	赤壁港车埠港区官田作业区车埠综合码头	车埠镇车埠村、官田村	交通运输用地	9.81
4	赵李桥镇	赤壁市大羊线红旗桥至羊楼洞段道路改造工程项目	红旗桥社区、玄素洞村、金峰村、中心坪村、伴旗山村、石人泉村	交通运输用地	40.29
5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绕城公路项目	南山村、中伙村、长山村、杨家岭村、月山村、周画岭村、营里社区、望山村、金潭村、苦竹桥村、凤凰山社区，八王庙村	交通运输用地	39.52
6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北山一路华中师范大学附属赤壁学校北侧道路工程	木田畈社区、夏龙铺社区	交通运输用地	1.93
7	新店镇	赤壁市新店综合枢纽服务站项目	夜珠桥村	交通运输用地	0.88
8	蒲圻街道办事处	陆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厂外道路工程	大田畈社区	交通运输用地	0.83
9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横二路	纵5路-纵6路路段	交通运输用地	1.18
10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未来城与生态新城水务服务大厅链接道路建设项目	赤壁市未来之城南侧	交通运输用地	0.22
11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富康路北延伸及北山一路（复康路至华师北门）道路工程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木田畈社区	交通运输用地	1.64
12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塞纳河畔龙翔山道路建设项目	塞纳河畔小区至博园澜郡小区北侧	交通运输用地	1.56
13	神山镇、中伙铺镇	S359 赤壁市官塘驿至神山段改扩建工程	赤壁市神山镇、中伙铺镇	交通运输用地	45.47
14	中伙铺镇、赤马港街道办事处、蒲圻街道办事处、茶庵岭镇	G107 咸宁市赤壁段改扩建工程	中伙铺、赤马港、蒲圻办事处、茶庵岭	交通运输用地	279.93
15	赤壁镇、车埠镇、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长江大桥东延段项目	赤壁镇、车埠镇、蒲圻办事处	交通运输用地	189.20
16	官塘驿镇	咸宁南外环	官塘驿镇	交通运输用地	43.47

17	车埠镇	赤壁港陆水河车埠港区官田作业区车埠综合码头工程项目	车埠镇	交通运输用地	29.47
总计					847.44

注：数据来源于交通运输局、征地事务中心、住建局、高新区管委会。

6.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布局

赤壁市 2024 年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计划供应 24.74 公顷，具体见下表：

表 7 赤壁市 2024 年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布局表

单位：公顷

序号	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宗地位置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1	蒲圻街道办事处、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陆水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	蒲圻街道办事处红旗桥社区、陆水湖街道办事处青泉社区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24.74
总计					24.74

注：数据来源于征地事务中心。

（四）供地时序的确定

赤壁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重点项目和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供应时间大部分分布在第二、三季度。第一、四季度项目用地相对较少。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住宅用地供应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2〕2728 号）文件，赤壁市 2024 年度第一季度拟出让住宅地块详细清单为 5 宗，分别是老民政局地块、子敬路地块一、碧桂园东侧地块、碳素小区地块、赤壁大道与富康路东南侧地块（下庄小区北侧地块），总面积为 16.49 公顷。

（五）供地方式的确定

赤壁市 2024 年计划供应的国有建设用地中，商服用地、住宅用地中普通商品房用地、工矿仓储用地及盈利性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等以出让方式供给，即以出让方式供给的国有建设用地共有

227.65 公顷，占总量的 19.66%。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用地以划拨方式供给，即以划拨方式供应的国有建设用地共有 930.17 公顷，占总量的 80.34%。具体见下表：

表 8 赤壁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计划供应方式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用途	供地方式	总面积	占比
1	商服用地、普通商品房用地、工矿仓储用地、营利性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出让	227.65	19.66%
2	保障性住房用地、公益性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及特殊用地	划拨	930.17	80.34%
合计	----	----	1157.32	100%

七、住宅用地（含保障性住房）计划指标

赤壁市 2024 年度住宅用地总量为 99.33 公顷。

计划指标具体分解如下：商品住房用地 79.59 公顷（其中：中小套型商品住房 0 公顷），保障性住房用地 19.74 公顷。

保障性用房和中小套型普通商品房用地共计 19.74 公顷，占住宅用地总量的 19.88%。

八、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计划指标

为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稳妥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2〕34 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364 号)和《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鄂自然资发〔2023〕16 号)等文件精神。赤壁市作

为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区域，赤壁市于 2024 年加入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计划指标。

赤壁市 2024 年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计划实行指标 14.41 公顷，具体见下表：

表 9 赤壁市 2024 年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布局表

单位：公顷

序号	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宗地位置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1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8 号地块	赤壁市中伙铺镇罗县村	商服用地	0.82
2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9 号地块	赤壁市中伙铺镇洪水铺村	商服用地	0.90
3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0 号地块	赤壁市中伙铺镇罗县村	商服用地	0.71
4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1 号地块	赤壁市中伙铺镇罗县村	商服用地	1.61
5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2 号地块	赤壁市中伙铺镇洪水铺村	商服用地	1.87
6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3 号地块	赤壁市中伙铺镇洪水铺村	商服用地	2.41
7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4 号地块	赤壁市中伙铺镇罗县村	商服用地	0.92
8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5 号地块	赤壁市中伙铺镇洪水铺村	工业用地	5.17
合计					14.41

九、供应计划政策导向

（一）优化土地供应结构

1、基础设施用地

优先赤壁市经济开发区及周边地区主要道路设施和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用地的供应。

2、产业发展用地

实现赤壁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目标，优先保障高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生物制药、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产业项目用地需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优先支持赤壁市 2024 年科技、教育、卫生文化设施项目用地的供应。

4、住宅用地

优化住宅用地供应规模和结构，对保障性安居工程等民生项目用地需求“应保尽保”。

5、商服用地

优先支持发展现代服务业所需的建设用地供应，保持商服用地的适应规模。

（二）优化空间布局

1、强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管控

充分发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龙头作用，城乡建设、产业发展等规划要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

2、保障重点项目建设

按照“好而优，优又快，快则先”的原则，保障重点产业和保障性安居工程等民生项目用地需求，禁止向列入《禁止用地项目目录》和产能过剩项目供地。

3、优化用地空间

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大力开展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鼓励开展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不断挖掘存量建设用地潜力。

（三）促进土地集约利用

1、科学合理布局工业项目

从严控制零星工业用地，鼓励工业项目进园区集聚发展，对“退二进三”“退城入园”“转型升级”的企业，优先在工业园区内安排建设用地。

2、明确工业项目准入门槛

在不低于工业项目准入门槛的标准前提下，结合赤壁市实际制定具体的投入产出强度标准。

3、激励开发区节约集约用地

对符合节约集约用地要求的开发区，优先升级、扩区和区位调整，优先安排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

（四）促进土地生态化利用

1、以生态经济为核心兴办特色产业

把经济发展建立在生态可承受的基础上，在保证自然再生产的前提下扩大经济的再生产，形成集约、高效、持续、健康的社会—经济—自然生态系统，大力培育符合区域实际的物流、金融、商贸、会展、旅游、文化教育等绿色、无污染的特色产业。

2、以生态化理念创新开发模式

在严格遵守国家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打破传统开发思路和流程，变城镇化、工业化与农田保护之间的固有矛盾为协作共赢，实现土地的二元性质、多种用途共存，人与自然、多种产业、多种城市功能的和谐共生。

（五）发挥市场配置资源决定作用

1、推进土地资源市场化配置

深化土地有偿使用制度改革，缩小划拨用地范围，积极探索经营性基础设施、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等用地有偿使用。根据产业周期弹性确定工业用地出让年限，鼓励采取租赁、先租后让、短期出让等方式取得工业用地使用权。

2、推进创新和完善土地管理制度

逐步缩小征地范围，进一步规范和优化征地程序，建立征地补偿

动态调节机制。加强耕地保护，对建设占用耕地的，按照“以补定占、先补后占、占优补优”的规定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十、供应计划的保障实施

结合赤壁市近几年通过土地供应计划等宏观调控手段参与区域经济发展建设所取得的经验和成效，就确保 2024 年土地供应计划的实施提出以下保障措施。

（一）建立土地供应计划实施的组织机制

在土地利用管理体制上，把土地利用计划管理体系的完善建立在土地管理部门与计划部门协作之上，充分发挥计划部门掌握综合经济全面，信息灵的特点，建立土地利用计划与土地市场需要相结合的管理体系。实行土地信息管理，建立完善的市场信息网络。

（二）加强国有建设用地供给计划动态监管制度

各开发单位上报项目进度，重点掌握监管项目进展情况。组织召开项目监管例会，研究解决出现的问题。对项目进行现场巡查，及时解决项目运作中遇到的难点问题。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定期对重点项目进行督查督办。指挥部根据督查情况进行重点调度，确保重点项目各项保障措施及时落实到位。

建立用地公示制度，方便社会监督，信息管理制度为强化建设用地批后监管提供详实准确资料，跟踪检查制度提醒其依规依约使用土地并限期整改到位。

（三）推进土地收购储备制度建设

加强政府对赤壁市土地的调控能力，使土地储备库对市场的供需发挥蓄水池的调节作用。由于在推行土地有偿使用制度之前，存量的国有土地以行政划拨的方式掌握在各大国有企业、国家机关等单位手中，使得隐形土地市场长期存在，对存量国有土地的供给无法实现有

效的调节。因此，应大力推行土地收购储备制度，使政府真正掌握了土地，才能对供需产生实质的影响，土地供给计划才能有效执行。

（四）强化保障性住房用地供应与管理

近年来，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保稳定、促发展、惠民生”的重大决策，加大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政策支持力度，切实保障用地，国土资源部先后出台了一系列保障住房的政策性文件，明确了保障性住房建设用地政策，规范了保障性住房用地供应与管理的具体措施，特别强调对纳入计划的保障性住房用地要“应保尽保”。赤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制订相应的政策措施，保证保障性住房用地计划指标能够充分落实，有效供应，努力实现保障性住房用地“应保尽保”。

（五）加强存量土地潜力挖掘

依据赤壁市的实际情况，总供应潜力虽大，但区域供地指标分布不均，在后续土地开发利用中，应整合现有资源，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鼓励采取协商收回、协议置换、自行开发等多种形式推进城镇低效用地二次开发。大力开展农村土地综合整治，规范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鼓励开展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不断挖掘存量建设用地潜力。

（六）合理调整土地供应计划

根据编制规范的要求，计划期内供应的全部国有建设用地均应纳入计划，因此在编制计划时应尽可能的统筹安排，全盘考虑，力争按照供应计划实施项目供地。根据赤壁市社会经济发展和规划及用地需求，实行动态调整。

（七）奖励措施

鼓励存量土地盘活和土地开发整理。对集体建设用地进行土地开

发整理新增耕地或建设用地的单位，在本年度或下一年度奖励新增耕地或建设用地土地面积一定比率的用地指标。同时，对集体建设用地进行整理、复垦新增耕地的，相应的耕地补偿指标由组织整理、复垦的单位优先使用，专项用于郊区基础设施或公共设施建设项目的占补平衡。奖励土地集约利用程度高的用地单位。

附件

附表 1 赤壁市 2024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单位：公顷

合计	商服用地	住宅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工业用地	交通运输管理用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特殊用地
		小计	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	商品住房用地					
1157.82	18.18	99.33	19.74	79.59	77.62	90.51	847.44	24.74	0.00

附表 2 赤壁 2024 年度住房用地供应计划表

单位：公顷

供地总量			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										商品住房用地		保障性安居工程 and 中小套型普通商品房用地占比	
			小计	其中：存量用地	其中：增量用地	保障性住房用地	各类棚户区改造用地			公共租赁住房		限价商品房	其中：中小套型商品住房			
合计	存量用地	增量用地						其中：廉租房	其中：经济适用房	其中：中小套型商品住房	划拨			出让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99.33	38.43	60.90	0.00	0.00	0.00	19.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9.59	0	19.88%

附表 3 赤壁 2024 年度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宗地位置	用地性质	出让方式	用地面积	备注
1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8 号	赤壁市中伙铺镇罗县村	商服用地	出让	0.82	
2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9 号	赤壁市中伙铺镇洪水铺村	商服用地	出让	0.90	
3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0 号	赤壁市中伙铺镇罗县村	商服用地	出让	0.71	
4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1 号	赤壁市中伙铺镇罗县村	商服用地	出让	1.61	
5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2 号	赤壁市中伙铺镇洪水铺村	商服用地	出让	1.87	
6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3 号	赤壁市中伙铺镇洪水铺村	商服用地	出让	2.41	
7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4 号	赤壁市中伙铺镇罗县村	商服用地	出让	0.92	
8	中伙铺镇	2023-登记-LD-15 号	赤壁市中伙铺镇洪水铺村	工业用地	出让	5.17	
合计						14.41	

附表4 赤壁市2024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宗地表

单位：公顷

序号	所属区域	项目名称	宗地位置	用地性质	供地方式	用地面积	备注
1	蒲圻街道办事处	老民政局地块	赤壁大道与银轮大道交叉口西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0.93	
2	蒲圻街道办事处	妇幼东侧地块	蒲圻派出所对面	住宅用地	出让	0.20	
3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公路局制管厂	周画路公路局制管厂	住宅用地	出让	0.63	
4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老农业局地块	京广线与沿河大道西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0.68	
5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祥云小区东侧地块	祥云小区东侧	住宅用地	出让	0.39	
6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疾控中心北侧地块	赤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1.00	
7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老干部活动中心地块	老干部活动中心南侧，沙子岭路东侧	住宅用地	出让	1.20	
8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马港社区东洲大厦东侧地块	东洲大道北侧，东洲大厦东侧	住宅用地	出让	0.67	
9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华美达东侧地块	华美达酒店东侧	住宅用地	出让	3.87	
10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马港办事处对面地块	赤壁市客运中心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2.66	
11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老人福药辅地块	赤壁大道北侧、嘉一科技园东侧	住宅用地	出让	5.85	
12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原丽裳制衣厂地块	蒲圻大道与银轮大道交叉口东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2.93	
13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天诚线业、星聚地块	赤壁大道与银轮大道交叉口西东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8.55	
14	蒲圻街道办事处	碳素小区	赤壁市公安局消防大队西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5.00	
15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夏龙安置点周边地块	赤壁大道南侧、夏龙安置点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3.09	
16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秀兰一期东侧地块	河北大道北侧，秀兰一期东侧	住宅用地	出让	3.70	
17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站前路东侧地块	站前路东侧，河北大道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5.21	
18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新中医院后西侧地块	北山大道与复康路交叉口东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8.00	
19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粤海光电地块一	蒲圻大道与银轮大道交叉口东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6.62	
20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营里赤壁时代北侧地块	赤壁大道以北，京广线以南，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安全文明小区东侧	住宅用地	出让	2.63	
21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金马粮油地块	河北大道南侧，国林小区西侧	住宅用地	出让	3.67	

22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老银轮机械厂地块	河北大道以北，天骄华庭以东	住宅用地	出让	5.53	
23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外国语学校北侧	周瑜路与蒲圻大道交叉口东北侧	住宅用地	出让	3.17	
24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赤壁大酒店地块	陆水湖大道东侧，万泰华府小区西侧	住宅用地	出让	3.40	
25	赤壁镇、车埠镇、蒲圻街道办事处、茶庵岭镇	赤壁长江公路大桥东延段项目	赤壁镇、车埠镇、蒲圻办事处、茶庵岭镇和沧湖生态农业开发区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155.68	
26	官塘驿镇	湖北崇阳罗家山风电场工程项目建设用地(赤壁)	官塘驿镇老虎岩村、葛仙山村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划拨	0.15	
27	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四好农村公路”龙泉线改扩建工程	蒲圻办事处凤凰山社区、茶庵岭镇温泉村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6.36	
28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华润赤壁新能源基地230MW复合光伏发电项目-赤马港110Mw子项目	赤马港街道鲁庄村、杨泗庙村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出让	0.67	
29	蒲圻街道办事处、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陆水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	蒲圻街道办事处红旗桥社区、陆水湖街道办事处青泉社区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划拨	24.74	
30	车埠镇	赤壁港车埠港区官田作业区车埠综合码头	车埠镇车埠村、官田村	交通运输用地	出让	9.81	
31	赵李桥镇	赤壁市大羊线红旗桥至羊楼洞段道路改造工程项目	红旗桥社区、玄素洞村、金峰村、中心坪村、伴旗山村、石人泉村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40.29	
32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绕城公路项目	南山村、中伙村、长山村、杨家岭村、月山村、周画岭村、营里社区、望山村、金潭村、苦竹桥村、凤凰山社区，八王庙村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39.52	
33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北山一路华中师范大学附属赤壁学校北侧道路工程	木田畈社区、夏龙铺社区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1.93	
34	新店镇	赤壁市新店综合枢纽服务站项目	夜珠桥村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0.88	

35	赤壁镇、车埠镇、蒲圻街道办事处、茶庵岭镇	华润·赤壁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赤壁镇小柏山村能源储备建设项目	小柏山村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划拨	0.16	
36	车埠镇	关于 351 国道武赤线改线段工程	洪水铺村、月山村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划拨	11.29	
37	蒲圻街道办事处	陆水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厂外道路工程	大田畈社区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0.83	
38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横二路	纵 5 路-纵 6 路路段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1.18	
39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国网湖北咸宁赤壁市供电公司高新区供电所（开发区供电所）	赤马港街道夏龙铺 3 组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出让	0.47	
40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开发区（二期）市场建设项目	生态新城铁路变电站东侧，瑞通大道南侧	商服用地	出让	1.74	
41	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斋公岭农贸综合批发市场建设项目	赤壁市蒲圻街道望山社区	商服用地	出让	11.20	
42	赤壁市	十四五加油站建设	赤壁市	商服用地	出让	4.20	
43	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托育综合服务中心	赤壁市蒲圻街道办事处，金鸡山路南侧，妇幼保健院西南侧，凤凰城东北侧。	商服用地	划拨	1.04	
44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大湖咀遗址考古公园项目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夏龙铺社区 3 组南港大道北侧，体育中心东侧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划拨	30.64	
45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未来城与生态新城水务服务大厅链接道路建设项目	赤壁市未来之城南侧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0.22	
46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富康路北延伸及北山一路（复康路至华师北门）道路工程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木田畈社区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1.64	

47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塞纳河畔龙翔山道路建设项目	塞纳河畔小区至博园澜郡小区北侧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1.56	
48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中西南城郊结合部域 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管网及 场站建设工程	凤凰山社区、苦竹桥社区、铁山社区、斋 公岭社区、营里社区、周画岭社区、锁石 岭社区、青泉社区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设 施用地	划拨	0.15	
49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蒲纺历史文化街区改 造工程	蒲纺桃花坪路北侧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设 施用地	划拨	0.31	
50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赤马港保障性住房及 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赤马港	住宅用地	划拨	11.27	保障 性住 房
51	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蒲圻保障性住房及配 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蒲圻	住宅用地	划拨	8.48	保障 性住 房
52	蒲圻街道办事处、赤 壁镇、赤马港街道办 事处	赤壁市城市安全运行建设项 目	蒲圻大道与黄盖路交叉口西南侧、赤壁镇 研学小镇内、北山大道北侧、一水厂南侧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设 施用地	划拨	13.47	
53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消防设施提升工程项 目	蒲纺工业园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设 施用地	划拨	0.27	
54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中水综合利用项目	城南污水处理厂、陆水污水工业园污水处 理厂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设 施用地	划拨	0.07	
55	陆水湖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陆水灌区续建配套与 现代化改造工程	赤壁市陆水南干渠和陆水北干渠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设 施用地	划拨	3.86	

56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车埠镇	湖北省陆水流域系统治理工程（三期）赤壁	赤马港车埠镇（压浸平台、泵站）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划拨	12.00	
57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新建东洲泵站工程	赤马港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划拨	0.67	
58	赤马港街道办事处	赤壁市城区污水再生利用工程	望山城南污水处理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划拨	0.13	
59	神山镇	湖北省赤壁市张家坝水库引调水工程	张家坝水库库岸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划拨	3.33	
60	神山镇、中伙铺镇	S359 赤壁市官塘驿至神山段改扩建工程	赤壁市神山镇、中伙铺镇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45.47	
61	中伙铺镇、赤马港街道办事处、蒲圻街道办事处、茶庵岭镇	G107 咸宁市赤壁段改扩建工程	中伙铺、赤马港、蒲圻办事处、茶庵岭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279.93	
62	赤壁镇、车埠镇、蒲圻街道办事处	赤壁长江大桥东延段项目	赤壁镇、车埠镇、蒲圻办事处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189.20	
63	官塘驿镇	咸宁南外环	官塘驿镇	交通运输用地	划拨	43.47	
64	车埠镇	赤壁港陆水河车埠港区官田作业区车埠综合码头工程项目	车埠镇	交通运输用地	出让	29.47	
65	蒲圻街道办事处	山海纺织项目	蒲圻办事处红旗桥社区华润电厂南侧	工业用地	出让	48.80	
66	中伙铺镇	盛翌达项目	中伙铺镇 107 国道外迁线北侧	工业用地	出让	21.67	
67	中伙铺镇	安坤新材项目	中伙铺镇光谷纵四路西侧与 107 国道外迁线交叉口	工业用地	出让	13.33	

68	中伙铺镇	德国碳基项目	中伙铺镇光谷产业园光谷纵四路东侧与 107 国道外迁线交叉口	工业用地	出让	6.71	
合计						1157.82	